

Disclosure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网下发行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释义 (Definitions) and 发行人 (Issuer). Includes details about the company and the offering process.

保荐人(主承销商):



重要提示

- 1.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或“中国远洋”)首次公开发行A股(下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30号文核准。
2.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下称“战略配售”)、网下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下称“网下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下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投资者须按照保荐人(主承销商)发送的《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战略投资者申购缴款通知》的规定及时、足额缴付其承诺认购的金额。战略配售的具体结果将在2007年6月20日(T+2日)公布的《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网下申购与配售程序

一、配售对象及锁定安排
只有符合“释义”中规定条件的“配售对象”方可参与网下申购。配售对象只能以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

本次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名单如下:

Table listing investor names and their corresponding IDs for the subscription process.

Table listing investor names and their corresponding IDs for the subscription process (continued).

注:“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管理的社保组合和资产管理计划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了有效的初步询价表,可以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认购。”

(二)申购
配售对象通过向保荐人(主承销商)传真申购报价表进行申购(详见后附的A股网下申购报价表及其填写说明和注意事项)。

- 1. 申购时间为2007年6月15日(T-1日)的9:00至17:00及2007年6月18日(T日)9:00至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须将(1)申购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申购报价表中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章的,无须提供本材料);(3)全额缴付申购款的划款凭证复印件(请务必注明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的名称和“中国远洋A股申购款”字样)于上述申购时间内传真至010-88091636。
2. 配售对象(主承销商)收到投资者传真的申购报价表的时间为上海。

(三)申购款项的支付
1. 申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参与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全额缴付申购款项。申购款项计算公式如下:申购款项=Σ(申购报价表中每一申购价格x该价格对应的申购数量)

Table with 2 columns: 申购价格(元/股) and 申购股数(万股). Shows calculations for different price points.

则该配售对象应缴付的申购款项(万元)=P1xM1+P2xM2+P3xM3
2. 申购款项的缴付
申购款项须划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下述收款银行账户之一,每个配售对象只能任选一个下列收款银行账户(划款时请注明“中国远洋A股申购款”字样),并请务必通过网上银行系统或人行大额支付系统进行支付。

Table with 2 columns: 收款行(一) and 收款行(二). Lists bank names and account details for payment.

申购款项必须在2007年6月18日(T日)17:00之前汇至上述银行账户,未按上述规定及时缴付申购款项的申购为无效申购,敬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划转的在途时间。

(四)网下最终配数计算
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条件且申购价格高于或等于最终发行价格的申购将获得配售。本次网下最终配售比例和配售对象的获配股数按以下公式计算:
网下最终配售比例=网下最终发行数量/配售对象及以下的网下有效申购总量。

某一配售对象的获配股数=该配售对象的发行价格及以上的全部有效申购数量x网下最终配售比例。

配售比例保留小数点后五位,即最小配售比例为0.00001或0.001%。
零股的处理:按获配数量由高至低排列配售对象,如果零股总数大于1,000股时,零股以每1,000股为一个单位依次配售,不足1,000股的配售给排列在最后一个获配1,000股零股的配售对象后面的第一个配售对象;如果零股总数小于或等于1,000股,则将零股配给获配数量最高的配售对象。

(五)公布配售结果和退回多余申购款
1. 2007年6月20日(T+2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网下配售对象和战略投资者名单、获配股数、回拨机制实施情况及应退申购款金额等。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2. 2007年6月20日(T+2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开始向网下配售对象退还应退申购款,应退申购款=投资者缴付的申购款-投资者获配股数对应的认股款金额。
3. 配售对象及战略投资者的全部申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交存于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账户,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四、其他事项
(一)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将对战略配售及网下配售申购款的到账情况进行审查,并出具验资报告。
(二)方达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
(三)本次发行的咨询电话为010-88092068。

五、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

1. 发行人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梁宏、明东
电话:(022)66270898
传真:(022)66270899
地址:天津市津港保税区通达广场1号3层
2.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联系人:销售交易部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层28层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申购报价表

填表前请详细阅读网下发行公告,填表说明及注意事项。
本表一经完整填写,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章及加盖单位公章并传真至申购传真号码后,即构成申购人发出的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申购传真:010-88091636 咨询电话:010-88092068

Form for the subscription process, including fields for investor name, address, phone number, and subscription details.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申购报价表 填表说明和注意事项

- 1. 该表可从www.cicc.com.cn网站上下载。为清晰起见,建议投资者另行打印此表。
2. 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填写示例(声明:示例中的价格和数量均为假设,不含有任何暗示)。
3. 假定累计投标询价的申购报价区间为8.50元/股至9.90元/股。某投资者拟在不同价位分别申购不同股数,做出如下填写:

Table showing subscription price ranges and corresponding share quantities.

上述报价的含义相当于:
(1)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低于或等于8.9元时,有效申购股数为4,500万股;
(2)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高于8.9元,但低于或等于9.5元时,有效申购股数为2,500万股;
(3)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高于9.5元,但低于或等于9.8元时,有效申购股数为1,000万股;
(4)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高于9.8元,但低于或等于9.9元时,有效申购股数为0股。

3. 配售对象填写此表时不得涂改。未按照要求填写、填写不清、填写不完整、资料不实、未及时提交的申购报价表将被认定为无效,如因配售对象填写错误或填写错误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申购无效或产生其他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行负责。配售对象确保填报账户号码及其对应的营业执照注册号填写无误;若填写错误,责任自负。

- 4. 凡参加申购的配售对象,须提交的申购文件包括:
(1)申购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申购报价表中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本材料);
(3)全额缴付申购款的划款凭证复印件(请务必注明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的名称和“中国远洋A股申购款”字样);
请配售对象对上述文件按序号进行编号,于2007年6月18日(T日)15:00前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号码010-88091636。

5. 保荐人(主承销商)特别提醒配售对象,2007年6月18日(T日)15:00之后的申购恕不接受,请注意发送传真时间,以其他方式发送,送达一律无效。

6. 配售对象应尽量早安排汇缴申购款项,以保证申购款项能在2007年6月18日(T日)17:00前到账到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申购资金未能及时到账或不足的申购为无效申购。
配售对象在办理付款时,请务必在汇款用途中注明配售对象全称。保荐人(主承销商)提醒:汇款用途中的配售对象全称是主承销商认定申购款归属的重要依据,请务必完整、正确地填写。

发行人: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2007年6月15日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公告》见D7版)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 初步询价结果及发行价格区间公告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A股(下称“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07年6月13日完成,共有168家询价对象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了合格的初步询价表。

现将初步询价情况及发行价格区间公告如下:
一、询价情况及初步询价情况
6月8日至6月13日,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在北京、上海、深圳和广州,组织了多场“一对一”和团体推介会。根据对询价对象提交的合格初步询价表的统计,报价区间总体范围为6.36元/股-13.50元/股,报价上限分布区间为7.26元/股-13.50元/股,报价下限分布区间为6.36元/股-11.30元/股。

二、发行规模、发行价格区间及确定依据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A股初步询价情况,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及市场环境,综合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1,783,867,446股。其中,本次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不超过535,000,000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配售股份不超过446,127,446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5%;其余部分向网上发行,约为802,740,000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5%。

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区间为人民币7.60元/股-8.48元/股(含上限和下限)。

此价格区间对应的市盈率区间为:
70.74倍-78.94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06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88.43倍-98.67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06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三、关于网下发行公告和网上发行公告
有关本次发行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及网下询价对象询价配售的相关规定,请投资者参阅2007年6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发行公告》。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07年6月15日(T-1日,周五)9:00-17:00和2007年6月18日(T日,周一)9:00-15:00接受配售对象的网下申购,网下申购价格区间为7.60元/股-8.48元/股,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应全额缴付申购款。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2007年6月18日(T日,周一)15:00前划出申购资金,配售对象必须确保申购资金于2007年6月18日(T日,周一)17:00之前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未按上述规定及时缴纳申购资金的申购为无效申购,只有参与初步询价的询价对象方可参加网下配售,名单见《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发行公告》。

敬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划转过程的在途时间。
有关本次发行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相关规定,请投资者参阅2007年6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公告》。

网上申购:2007年6月18日(T日,周一),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

网下申购价格为:8.48元/股。

发行人: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2007年6月15日